

证书号第5841099号



外观设计专利证书

外观设计名称：驱蚊器（新款 PR-1929）

设计人：廖顺平;刘其林

专利号：ZL 2020 3 0029750.8

专利申请日：2020年01月16日

专利权人：廖顺平;刘其林

地址：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中翠路桂芳园八期 31 号楼 B 单元 501

授权公告日：2020年06月02日

授权公告号：CN 305821734 S

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，决定授予专利权，颁发外观设计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。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专利权期限为十年，自申请日起算。

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。专利权的转移、质押、无效、终止、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国籍、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。



局长
申长雨

申长雨



第 1 页（共 2 页）

其他事项参见续页

证书号第5841099号



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。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1月16日前缴纳。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，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。

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、设计人信息如下：

申请人：

廖顺平；刘其林

设计人：

廖顺平；刘其林



(12)外观设计专利

(10)授权公告号 CN 305821734 S

(45)授权公告日 2020.06.02

(21)申请号 202030029750.8

(22)申请日 2020.01.16

(73)专利权人 廖顺平

地址 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中翠路
桂芳园八期31号楼B单元501

专利权人 刘其林

(72)设计人 廖顺平 刘其林

(74)专利代理机构 北京中政联科专利代理事务
所(普通合伙) 11489

代理人 黄娟

(51)LOC(12)C1.

22-06

图片或照片 7 幅 简要说明 1 页

(54)使用外观设计的产品名称

驱蚊器(新款PR-1929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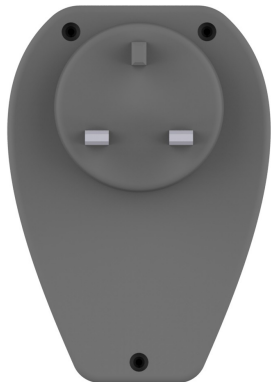
立体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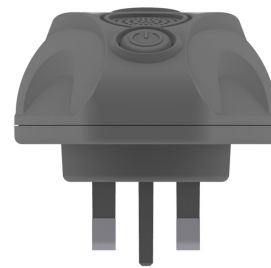
主视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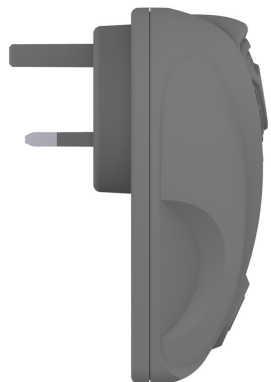
俯视图



后视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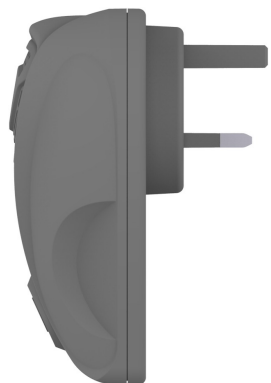
仰视图



左视图



立体图



右视图

1. 本外观设计产品的名称:驱蚊器(新款PR-1929)。
2. 本外观设计产品的用途:驱赶、诱杀蚊虫。
3. 本外观设计产品的设计要点:在于形状。
4. 最能表明设计要点的图片或照片:立体图。